

分类信息

仲裁公告

康学玲(身份证号 152628196311020625):
呼和浩特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本会”)受理的申请人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乌兰察布中心支公司与你之间关于保险合同纠纷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呼和浩特仲裁委员会裁决书》(呼仲案字[2021]第979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你应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上述文书,逾期即视为送达。(联系人:娜米冉,联系电话:0471-4614887)

呼和浩特仲裁委员会
2023年7月12日

仲裁公告

柴小平(身份证号 152628196203290011):
呼和浩特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本会”)受理的申请人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乌兰察布中心支公司与你之间关于保险合同纠纷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呼和浩特仲裁委员会裁决书》(呼仲案字[2021]第976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你应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上述文书,逾期即视为送达。(联系人:李莹,联系电话:0471-4614887)

呼和浩特仲裁委员会
2023年7月12日

仲裁公告

梁振江(身份证号:23023119790725291X):
呼伦贝尔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本会”)受理的申请人阿荣旗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你方之间关于追偿权纠纷一案,案件编号为[2022]呼仲立字第96号。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呼伦贝尔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呼伦贝尔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名册》。格式文书:约定仲裁庭组成方式及选定仲裁员声明书、仲裁答辩书、授权委托书、送达地址确认函等。你方提交答辩书的期限为公告期满之日起10日内,你方的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之日起30日内。另送达《仲裁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和《开庭通知书》。按照《呼伦贝尔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的规定,你方可以从《呼伦贝尔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名册》中选定仲裁员,选定的期限为公告期满之日起10日内,逾期未选定则由本会主任指定王忠武为本案首席仲裁员,本会主任指定杨静斌、颜世洲为仲裁员,并定于2023年8月29日上午9时30分在本会仲裁庭不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裁决。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呼伦贝尔仲裁委员会电话:0470-8217486。仲裁庭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河西新区政务综合楼F区一楼104室。)

呼伦贝尔仲裁委员会
2023年7月12日

仲裁公告

娜荷雅(身份证号:152101198512280927):
呼伦贝尔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本会”)受理的申请人阿荣旗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你方之间关于追偿权纠纷一案,案件编号为[2022]呼仲立字第97号。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呼伦贝尔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呼伦贝尔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名册》。格式文书:约定仲裁庭组成方式及选定仲裁员声明书、仲裁答辩书、授权委托书、送达地址确认函等。你方提交答辩书的期限为公告期满之日起10日内,你方的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之日起30日内。另送达《仲裁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和《开庭通知书》。按照《呼伦贝尔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的规定,你方可以从《呼伦贝尔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名册》中选定仲裁员,选定的期限为公告期满之日起10日内,逾期未选定则由本会主任指定王忠武为本案首席仲裁员,本会主任指定杨静

斌、颜世洲为仲裁员,并定于2023年8月29日上午11时00分在本会仲裁庭不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裁决。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呼伦贝尔仲裁委员会电话:0470-8217486。仲裁庭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河西新区政务综合楼F区一楼104室。)

呼伦贝尔仲裁委员会
2023年7月12日

紧急声明

本人郝杰,系新起点家园项目主要投资人(投资比例65%)。鉴于近期一再听闻部分人员擅自处分新起点家园项目房屋的传言,本人现作为项目主要投资人向社会各界郑重声明:

一、新起点家园项目属合作开发项目,本人作为项目主要投资人(投资比例65%),对处分项目房屋具有绝对的表决及否决权力,凡未经本人签字确认的销售、抵顶、处分项目房屋的行为均不发生实际销售的法律效力。

二、新起点家园项目现尚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凡未经本人签字确认即销售、抵顶、处分项目房屋的,最终均无法办理商品房网签等合法手续,相应风险与责任由相关人员自负。

三、新起点家园项目属政府保障房项目,应优先安置政府保障房住户,此外大部分房屋已优先抵顶材料款、工程款等项目负债,敬请广大购房者、顶房人等谨防因“一房多卖”被骗的风险与后果。

四、敬请广大施工人、顶房人等,一律杜绝与他人恶意串通“以明显不合理的高价承包项目工程”又“以明显不合理的低价抵顶项目房屋”等明显损害本人作为项目主要投资人及项目材料供应商、施工单位、实际购房人等其他利害关系人合法权益的情形,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施工合同、抵顶合同等被依法撤销或确认无效的法律风险与后果,甚至将承担合同诈骗、帮助伪造证据等刑事责任。

特此声明
新起点家园项目主要投资人(投资比例65%):郝杰
2023年7月12日

遗失声明

奈曼旗侯德木勒丢失林权产权证一本,房屋坐落:奈曼旗大沁他拉镇明仁苏木大段嘎查。林权编号:01523261117GDYM-SY00083,土地面积:200亩,特此声明。

达茂旗世纪影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223MA0PYEPA4Q,公章丢失,印章编号:1502230007666,声明作废。

内蒙古晨之家餐饮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925MA0N050Q4R,公章丢失,声明作废。

包头市振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202MA0Q94YQXN,财务专用章丢失,法人章丢失,法定代表人:郑丽娜,声明作废。

海南区拉僧仲博雅油泵配件店将银行开户许可证丢失,账号:05693101040015990;核准号:J1930003280601;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海南支行,声明作废。

将准格尔旗美洲豹台球俱乐部的公章、法定代表人印鉴遗失,声明作废。

内蒙古刺梨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102MA13NQ526T 遗失财务章、公章各一枚以及食品经营许可证,编号JY11501021129056,声明作废。

本人刘雨鑫,购买锦绣福源A区6号楼1单元1802,遗失收据2份,收据编号:0030982,金额:56746.00元;收据编号:0022408,金额:87400.00元,声明作废。

包头市鹿源实业有限公司,财务专用章丢失,印章编号:1502040034817,声明作废。

内蒙古超康通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2921MA0QJGAL3A,公章丢失,财务专用章丢失,声明作废。
2023年7月12日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内蒙古三盛伟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与王悦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根据有关法律规定,现将该公司对李彬(身份证号码:152801199107175923)的债权依法转让给王悦。该债权截止2023年4月10日本利合计240万元。上述债权所对应的主合同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以及基于债权产生的一切权利已转让给王悦。内蒙古三盛伟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王悦联合公告通知债务人及担保人上述债权转让事实。

自公告之日起,请李彬及该笔债务相应的担保人立即向王悦履行相应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及相应的担保责任(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内蒙古三盛伟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王悦
2023年7月12日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3年7月20日10时起至2023年7月21日10时止(如发生自动延时的,截止时间以延长后的结束时间为准)在中拍平台(paimai.caa123.org.cn)搜索:内蒙古及时雨拍卖有限公司)公开拍卖以下标的。标的一:土默特左旗察素齐镇呼包路北青山路西工业房地产,标的坐落于土默特左旗察素齐镇呼包路北青山路西,房产面积约:1799.19平方米,权证号:土左房字第0013293号,资产性质:以权属证明等级为准;土地面积约:6396.5平方米,权证号:土左国用(2009)第0055号,起拍价:3441906.90元。标的二:土默特左旗察素齐镇博彦路西、新兴街南工业、商用房地产,标的坐落于土默特左旗察素齐镇博彦路西新兴街南,房产面积约:1821.59平方米,权证号:土左房字第000098号,资产性质:以权属证明等级为准;土地面积约:4906.9平方米,权证号:土左国用(2009)第0053号,起拍价:3252439.8元。标的三:土默特左旗察素齐镇博彦路西、新兴街南工业、商用房地产、新兴街南工业、商用房地产,标的坐落于土默特左旗察素齐镇博彦路西新兴街南,房产面积约:589.84平方米,权证号:土左房字第022580号,资产性质:以权属证明等级为准;土地面积约:993平方米,权证号:土地:土左国用(2009)第0054号,起拍价:831816.00元。标的四:呼和浩特市金山开

发区黄金道西综合楼-1-10,标的坐落于呼和浩特市金山开发区黄金道西,房产面积共约:29204.84平方米,权证号:土左房字第000052344号、土左房字第000052345号,资产性质:以权属证明等级为准;土地面积约:4906.9平方米,起拍价:171000000.00元。

说明:1、拍卖标的:拍卖标的物以现状拍卖。2、拍卖标的展示地点:标的物所在地。3、拍卖标的展示时间:从即日起至2023年7月20日上午10时,报名时间:从即日起至平台规定时间止。4、拍卖标的产权过户过程中产生的税费及相关费用均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交易双方分别承担,没有明确规定的由买受人承担,成交价不含税费,具体变更时间及要求按委托方通知为准。5、本次拍卖会标的所有相关情况及权属证明请有意向的竞买人认真查验,一经竞价则代表竞买人完全接受标的的已知和未知瑕疵,并放弃相关的请求权,拍卖会后委托方及拍卖人不承担任何瑕疵担保责任。6、房产现为闲置状态,竞买人自行了解房产相关费用的情况,委托方及拍卖人不对相关情况做出承诺,有意竞买者请联系我公司预约看房。

请联系我公司索取所有标的的详情及竞拍须知等资料。

联系电话:13488572202、18604888189
内蒙古及时雨拍卖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2日

注销公告

兴安盟博源矿业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22005669055380)经股东会决议解散公司经营,并拟向市场监管局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请债权人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

兴安盟博源矿业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2日

关于召开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拟于2023年8月4日通过传签的方式进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以下事项: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关于处置关停机组资产的议案。

请各股东单位委派人员按时参会,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

联系人及电话:赵旋 0473-4558063
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2日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内蒙古三盛伟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5日与内蒙古森云煤炭运销有限公司签订《债权转让协议》,根据有关法律规定,现将内蒙古三盛伟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受让于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10笔债权及对应的权益依法转让给内蒙古森云煤炭运销有限公司(详见《债权明细表》)。上述债权所对应的主合同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以及基于债权产生的一切权利已转让给内蒙古森云煤炭运销有限公司。内蒙古三盛伟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内蒙古森云煤炭运销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债务人及

担保人上述债权转让事实。
自公告之日起,请上述债权的债务人及相应的担保人立即向内蒙古森云煤炭运销有限公司履行相应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及相应的担保责任(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内蒙古三盛伟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内蒙古森云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2日

债权明细表					
序号	发放机构	借款人名称	利率	2015年8月25日接收金额	
				贷款金额	结欠利息
1	银泰支行	乔文军	10.25	1,000,000.00	870,058.49
2	伊煤路营业部	冯晓燕	10.25	1,000,000.00	959,925.34
3	银泰支行	高春梅	10.25	1,000,000.00	903,887.30
4	铁西支行	徐涛	9.84	1,000,000.00	146893.72
5	银通支行	斯庆图娅	10.25	470,000.00	211111.98
6	伊东第二支行	苏治华	10.25	1,000,000.00	397649
7	伊东支行	李志刚	10.25	1,000,000.00	356866.81
8	达拉特南路营业部	王宇	10.25	1,000,000.00	910758.57
9	康巴什支行	马彦	10.25	1,000,000.00	2411436.34
10	金元营业部	崔根	10.25	1,000,000.00	1073383.89

注:案件本利合计金额按照人民法院最终执行金额清算。